

國際貿易理論與政策

周 宜 魁 著

增 訂 參 版

本書保留一切版權。非經著作者與發行者同意，不准以任何方式翻印、抽印或引用。著作權執照敬向內政部申請中。



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八月初版
中華民國七十一年八月再版
中華民國七十一年八月增訂版
中華民國七十二年二月增訂再版
中華民國七十三年三月增訂叁版

國際貿易理論與政策

定價 新臺幣貳佰元

著作者	周	宜	魁
發行者	周	宜	魁
印刷者	嘉信印刷事業有限公司		
	臺北市內江街一〇巷六號		
經銷者	三民書局有限公司		
	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		

目 次

增訂版序

初版序

第一章 導 論 1

第二章 古典學派之比較利益理論 4

 第一節 純粹利益理論 5

 第二節 比較利益理論 6

 第三節 以貨幣單位表示之比較利益理論 13

 第四節 貨幣工資率與比較利益 18

 第五節 古典學派之實證分析 24

 第六節 結 論 28

第三章 Heckscher-Ohlin理論 30

 第一節 生產函數 (Production Function) 32

 第二節 社會生產可能曲線、要素相對價格與產品相對價格之關係 42

 第三節 生產因素秉賦在各產業間之分配 48

 第四節 Heckscher-Ohlin 理論之證明 51

 第五節 生產因素價格均等定理 58

 第六節 Leontief's Paradox 60

 第七節 結 論 74

第四章 國際貿易之一般均衡分析 76

2 國際貿易理論與政策

第一節 國際貿易之一般均衡模型.....	78
第二節 自由貿易利得.....	89
第三節 提供曲線.....	96
第四節 穩定條件與比較靜態分析.....	107
第五節 結 論.....	118
附錄：社會無異曲線之概念.....	118

第五章 經濟成長與國際貿易..... 126

第一節 生產效果之一—Rybczynski 定理.....	128
第二節 生產效果之一—Rybczynski 定理之擴充.....	136
第三節 生產效果之二—技術進步.....	151
第四節 消費效果.....	167
第五節 綜合效果.....	175
第六節 經濟成長與貿易條件.....	178
第七節 國際貿易與經濟發展.....	187
第八節 結 論.....	189

第六章 貿易政策 190

第一節 輸入關稅之經濟分析—小國之情況.....	192
第二節 輸入關稅之經濟分析—大國之情況.....	201
第三節 其他貿易政策.....	219
第四節 有效保護率.....	226
第五節 結 論.....	229
附錄：輸入關稅之經濟效果分析—部分均衡分析.....	229

第七章 市場扭曲時之貿易政策 233

第一節 開放經濟下之 Pareto Optimum 條件.....	234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目 次 3

第二節 市場機能失敗之成因.....	237
第三節 國外市場扭曲之貿易政策.....	239
第四節 國內生產方面扭曲之貿易政策.....	241
第五節 國內消費方面扭曲之貿易政策.....	248
第六節 要素市場扭曲 (Factors Distortion) 之貿易政策.....	250
第七節 結 論.....	258
第八章 幼稚產業保護論 (Infant Industry Argument for Protection)	259
第一節 內部經濟、外部經濟及學習效果	260
第二節 Mill-Bastable 的判斷標準.....	262
第三節 Kemp 的判斷標準	266
第四節 非經濟目的之保護貿易論.....	269
第五節 結 論.....	275
第九章 貿易利得	278
第一節 自由貿易政策——最佳政策.....	280
第二節 高度貿易干涉與輕度貿易干涉.....	284
第三節 貿易干涉與自給自足狀態之比較.....	287
第四節 關稅、生產補助金與消費稅效用水準之比較.....	290
第五節 結 論.....	292
第十章 關稅同盟理論	293
第一節 關稅同盟之靜態效果.....	295
第二節 關稅同盟之動態效果.....	308
第三節 結 論.....	313

4 國際貿易理論與政策

第十一章 生產因素之國際移動	315
第一節 商品與生產因素之移動	315
第二節 國際投資型態	320
第三節 國際投資之經濟效果	321
第四節 結論	329
參考書目	330

第一章 導論

國際經濟學 (international economics) 是研究一國與其他國家之間，有關交易和經濟活動的一門學問，是屬於應用經濟學的一種。因此國際經濟學本質上是屬於經濟學的一個分支，經濟學上的基本理論以及分析工具，在國際經濟學上同樣可以適用。

國際經濟學主要包括國際貿易理論以及國際金融理論二部分，國際貿易理論可說是個體經濟學的一種運用，而國際金融理論則可說是總體經濟學的一種延伸，因此國際經濟學的研究方法，基本上與經濟學的研究方法並無不同。然而國際經濟學所以能成為一門獨立的學問，其原因乃是由於國際經濟學涉及國際交易，而國際交易與國內交易至少具有如下幾點不同：

第一，國際間生產因素的移動遠比國內困難。例如在一國之內，勞動可以自由移動、但在國際間則相當困難；同理，資本在一國國內之移動，並無嚴格限制，但在國際間，則常為各國政府當局所禁止。李嘉圖 (Ricardo) 即以生產因素能否自由移動，來區別國內交易與國際交易。

第二，國際交易面對各國不同的貨幣制度與租稅制度，而國內交易則否。

第三，國際間的社會政治環境遠比國內環境複雜（例如各國均有

2 國際貿易理論與政策

不同的語言、風俗習慣等等），因而國際交易往往比國內交易困難。

一般而言，國際經濟學的研究範疇包括：

一、國際貿易理論——基礎理論以及貿易政策：

- 1.各國之間為何發生貿易？
- 2.貿易型態（一國出口何種商品、進口何種商品）如何決定？
- 3.進出口商品的價格、交易量、在國際市場上如何決定？
- 4.國際貿易對於一國產業結構、消費型態、不同集團的經濟利益以及生活水準有何影響？
- 5.某些經濟條件（如人口、資本、生產技術）改變時，對於上述結論會發生何種影響？
- 6.貿易政策有那幾種？各種貿易政策對於國內價格、交易條件、福利有何影響？

二、國際金融理論：

- 1.各國彼此間的貿易關係如何獲得清算？
- 2.匯率如何決定？
- 3.何謂國際收支？國際收支失衡時，應採何種政策使之平衡？
- 4.國際貨幣制度的問題為何？其當前之改革途徑與發展前景如何？

本書擬僅先討論前一部分，即國際貿易理論與政策；至於國際金融理論，擬於稍後另出專書討論。本書共分十一章，第一章導論，第二章介紹古典學派的貿易理論，第三章介紹 Heckscher-Ohlin 理論，第四章引進一般均衡理論，第五章分析經濟成長與國際貿易的關係，第六章為貿易政策，第七章討論市場有扭曲時的貿易政策，第八章研究幼稚產業保護論，第九章探討貿易利得問題，第十章研究關稅同盟問題，而第十一章為生產因素之國際移動問題。

由於本書是教科書，內容力求簡單明瞭，主要利用幾何圖形來分析，較深的數學式子則排在附註。因此，只要讀者們具有價格理論（個體經濟學）之基本知識，而有耐心一步一步研讀下去的話，相信了解本書應該是沒有問題。

第二章 古典學派之比較利益理論

在國際貿易理論的範疇中，最重要的問題，不外乎下列三點：

第一，為什麼一國會出口某一種商品而進口另一種商品？（貿易型態之決定問題）

· 第二，國際間，不同商品之價格比率如何決定？（交易條件之決定問題）

第三，貿易之進行是否對全世界、對個別國家而言，均有利益？
(貿易利益及其分配問題)

對於這些問題，首先，提出答案的是以 Adam Smith 為首的英國古典學派的經濟學者。.

在本章，我們擬詳細介紹古典學派（尤其是李嘉圖）的貿易理論。第一節首先討論 Smith 的「絕對利益」理論。雖然以現在的眼光來看，絕對利益理論，已失去其重要性，但為了歷史的回顧以及理論演變的完整性，我們仍加以簡單介紹。第二節討論古典學派的代表者——李嘉圖 (D. Ricardo) 的比較利益理論。我們擬根據他的著作，利用幾何圖形，詳細介紹其理論要點，並說明絕對利益以及比較利益之不同點，以及貿易利益之發生。不過由於李嘉圖採取勞動價值說，所以商品價值之大小，均以投下勞動量之多少來表示。如果商品價值不以勞動量來表示，而以貨幣單位表示時，其比較利益理論是否仍然

成立呢？我們在第三節擬答覆這一問題。其間因為牽涉到二國貨幣單位的問題（匯率問題），所以本節也決定了能與比較利益理論併立的匯率之變動範圍。另外，一般人總認為如果能將貨幣工資率壓低，一國即能降低生產成本而促使其商品出口。對於這個問題，我們擬借第四節討論貨幣工資率與比較利益理論之關係，來證明此一說法之謬誤。第五節為實證分析，介紹 MacDougall 如何利用統計資料來證明古典學派理論。最後一節為整章之總結，討論古典學派理論之缺點以及其發展方向。

第一節 絕對利益理論

Adam Smith 在 1776 年發表「國富論」，提出「絕對利益」理論 (theory of absolute advantage)，來解釋國際貿易發生的原因。現舉一例來說明：

假設（如表 2-1 所示）英國生產一單位的酒，需要勞工 100 人，生產一單位的衣服，需要勞工 90 人；葡萄牙生產一單位的酒，需要勞工 80 人，生產一單位的衣服，需要勞工 120 人。（註 2-1）於是，

表 2-1

	英 國	葡 萄 牙
酒	100 人	80 人
衣 服	90 人	120 人

1. 在酒的生產上，葡國使用的勞動量較少，故其生產成本低於英國 ($80 < 100$)，亦即葡國在酒的生產方面有絕對利益；

6 國際貿易理論與政策

2. 在衣服的生產上，英國使用的勞動量較少，故其生產成本低於葡萄牙（90人 < 120人），亦即英國在衣服的生產方面有絕對利益。

因此，葡萄牙應該致力於酒的生產，而英國應該致力於衣服的製造，然後葡萄牙以酒交換英國的衣服，則對於二國均有好處。因為英、葡二國尚未發生貿易時，各自用 190、200 個工人來生產一單位的酒與衣服。現在英國把全部工人用來生產衣服，可得 2.1 單位之衣服，而葡國把 200 人工人用來生產酒，可獲得 2.5 單位之酒；就全世界而言，衣服增加了 0.1 單位，酒則增加了 0.5 單位。

根據上例，我們可以給「絕對利益」下個定義：假設各國對於同種生產因素所支付的報酬相同，若某種財貨在一國之生產成本低於另一國，則謂該成本較低的國家對於該財貨的生產具有絕對利益。

不過這種說法在經濟環境差別很大的國家，或許可以適用，但如果兩國經濟環境差別不大時，却無法依絕對利益理論來說明國際貿易發生的原因。因為事實上，絕對利益或絕對成本的差異，並非國際貿易發生的必要或充分條件。譬如說，若英國生產衣服、酒的成本均較葡國為高（或低）時，則二國是否仍能進行貿易呢？Smith 對此並沒有提出解答。

註 2-1：Adam Smith 採取勞動價值說，認為商品價值之大小決定於所投下勞動量之大小。此外，Smith 並假定勞動為唯一的生產因素，世界由二個國家（英國、葡萄牙）所構成，貿易商品為二種（酒與衣服）。

第二節 比較利益理論

李嘉圖 (David Ricardo) 在「政治經濟以及租稅之理論」(The

Principle of Political Economy and Taxation, 1817)一書中，提出比較利益理論，來補充 Adam Smith 理論之不足。現舉例予以說明：假設酒、衣服的生產成本固定不變，勞動為唯一的生產因素，且商品市場為完全競爭，則二國，二商品之生產成本如表 2-2 所示。

表 2-2

	葡 萄 牙	英 國
酒	80 人	120 人
衣 服	90 人	100 人

根據絕對利益說，顯然葡萄牙在酒及衣服的生產上均具有絕對利益，因此，英葡兩國不可能發生貿易。但如果依據比較成本來看：

1. 葡萄牙生產酒的單位成本是英國的 $\frac{80}{120} = \frac{2}{3} = 0.67$

葡萄牙生產衣服的單位成本是英國的 $\frac{90}{100} = \frac{9}{10} = 0.9$

2. 英國生產酒的單位成本是葡萄牙的 $\frac{120}{80} = \frac{3}{2} = 1.5$

英國生產衣服的單位成本是葡萄牙的 $\frac{100}{90} = \frac{10}{9} = 1.1$

雖然英國在酒和衣服的生產上，都不如葡萄牙，但是其不如程度有所不同。比較之下，葡萄牙應專業生產其有利程度相對大的產品——酒，而英國則應專業生產其不利程度相對小的產品——衣服。結果，兩國生產量之總和，將會大於實行分工前之生產量總和，而使兩國互蒙其利。Ricardo 的比較方法是：

$$\frac{\text{葡萄牙酒的成本 (80人)}}{\text{英國酒的成本 (120人)}} < \frac{\text{葡萄牙衣服的成本 (90人)}}{\text{英國衣服的成本 (100人)}}$$

如果用這個方法予以比較，則必須假定英葡兩國工人具有可以比

8 國際貿易理論與政策

較的同質性；但由於兩國的社會文化傳統不同，故兩國的勞工是不可能同質的，所以現代一般經濟學者，多將上式改為：

$$\frac{\text{葡萄牙酒的成本 (80人)}}{\text{葡萄牙衣服的成本 (90人)}} < \frac{\text{英國酒的成本 (120人)}}{\text{英國衣服的成本 (100人)}}$$

由上式，比較每一個國家財貨的相對成本，以決定一國應該出口何種商品，其判斷原則是：不等式較小一邊的國家，生產其分子所列示的產品；不等式較大一邊的國家，生產其分母所列示的產品。因此，依照比較利益原則，葡萄牙應該生產酒，英國應該生產衣服。

必須注意的是上述之討論，乃基於下列各項假設：

1. 單一的生產因素——勞動，且其單位成本固定不變。
2. 商品市場完全競爭。
3. 生產因素在一國內可以自由移動，但在國際間則否。
4. 無天然或人為的貿易障礙存在。
5. 社會之生產資源已達到充分就業狀態。
6. 世界由二國所構成，且只生產二種商品。

假設葡萄牙完全生產酒，而從英國進口衣服，英國則完全生產衣服，而從葡萄牙進口酒，如此，是否有貿易利益可言呢？

從上面所舉的例子，可知在發生貿易之前，

(1) 葡萄牙一單位的衣服，在國內可換得 $\frac{90}{80} = 1.125$ 單位的酒；

(2) 英國一單位的衣服，在國內可換得 $\frac{100}{120} = 0.833$ 單位的酒。

而若根據比較利益理論，兩國發生貿易的結果，葡萄牙將完全生產酒（完全專業化），英國則完全生產衣服，其結果為（見表2-3）：

表 2-3

	葡 萄 牙	英 国	全 世 界
酒	170人($\frac{170}{80} = 2.125$)		2.125 單位
衣 服		220人($\frac{220}{100} = 2.2$)	2.2 單位

(1)就全世界而言，在生產技術不變之下，生產資源（勞動）的移動，可使產量增加：酒增加了 0.125 單位，衣服增加了 0.2 單位。

(2)由於英、葡兩國的需要型態未知，故無法確定英、葡兩國發生貿易後衣服對酒的正確交換比例，但是我們可以確定其變動範圍應該是：

0.833單位酒 < 1 單位衣服所交換酒的單位 < 1.125單位酒

(a)若低於 0.833 單位，則英國不願從事此項貿易，因國內 1 單位衣服可換到 0.833 單位的酒，故它寧願自己來生產酒。

(b)若高於 1.125 單位，則葡萄牙不願從事此項貿易，因在其國內，1.125 單位酒可換得 1 單位之衣服，故它寧願自己來生產衣服。

因此交換比例，必介於酒 0.833 單位與 1.125 單位之間，至於正確的交換比例，尚需考慮兩國之需求型態才能決定。

(3)如果交換比例為 1 單位衣服 = 1 單位酒。

就英國而言，透過貿易可增加 0.167 ($1 - 0.833$) 單位酒，而對葡萄牙而言，其换取 1 單位衣服，可節省 0.125 ($1.125 - 1$) 單位酒。由此可知；貿易之發生對貿易國雙方均有利益。

(4)如果交換比例為：1 單位衣服 = 0.833 單位酒，則若貿易發生，英國未遭受損失，而貿易利益完全由葡萄牙享有；反

10 國際貿易理論與政策

之，交換比例為 1 單位衣服 = 1.125 單位酒，則葡萄牙無損失，而貿易利益完全由英國所享有。惟在此種情況下，貿易可能發生，也可能不會發生。

(5) 從資源的利用方面看，貿易發生以後，葡萄牙生產二單位酒只需 160 人，英國生產二單位之衣服只需 200 人，在充分就業的假定下，葡萄牙多餘之 10 人及英國多餘之 20 人，可轉入其他行業生產，對整個社會亦產生利益。

其次以幾何圖形來表示上述關係。設葡萄牙生產 x 單位酒，與 y 單位衣服，生產每單位酒需 80 個工人，而生產每單位的衣服需 90 個工人。若葡國共有工人 170 人，則其生產可能線可以下式表示：

$$80x + 90y = 170$$

此式子畫在圖 2-1 成為一條直線 AB 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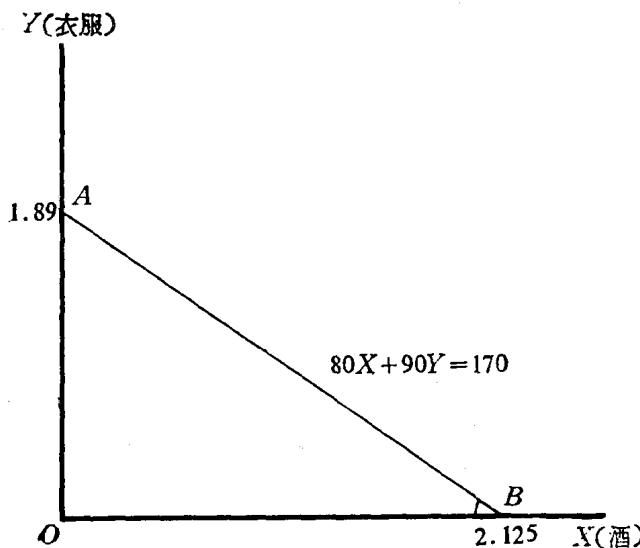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2-1